

2022年克拉玛依市级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执行情况说明

2022年市级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决算1421万元，较年初预算减少647万元，下降31.3%；比2021年减少1万元，与上年基本持平。其中：

一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

2022年决算支出0万元，与年初预算一致，和2021年持平，主要原因：一是2022年受疫情持续影响，相关部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相关规定，非必要不外出；二是严格执行因公出国（境）相关制度，坚持因事定人，根据岗位职责和单位需要，科学合理减少安排出访任务。

二、公务接待费

2022年决算数66万元，较年初预算减少52万元，下降44.1%；比2021年增加7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11.9%。2022年公务接待563批次，比上年同期减少194批次，公务接待4984人次，比上年同期减少131人次。主要原因：一是2022年，根据疫情防控需要减少不必要的公务接待活动；二是严格贯彻中央八项规定，认真落实厉行节约要求，严格公务接待管理，严控公务接待标准，压缩陪同人员；三是公检法上级检查和地州间人大交流增加。

三、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

2022年决算数1355万元，较年初预算减少596万元，下降30.5%；比2021年减少8万元，比上年同期下降0.6%。

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决算数 187 万元，较年初预算增加 39 万元，增长 26.4%，与全年预算调整数一致；较 2021 年增加 146 万元，增长 356.1%，主要原因：2022 年，市公安局和法院根据实际执法工作需求购置了执法执勤用车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数 1168 万元，较年初预算减少 634 万元，下降 35.2%；比 2021 年减少 154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下降 11.6%，主要原因：一是 2022 年疫情影响到了部分公务活动相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减少；二是严格车辆日常维修审批、加强使用管理等措施，控制公务车辆运行费用支出。

附件：“三公”经费口径说明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：反映市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

2.公务接待费：反映市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外宾接待）费用。

3.公务用车购置费：反映市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。

4.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：反映市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

市财政局

2023年7月28日